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ALTH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華科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0)

延長完成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之 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

茲提述華科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貸款資本化協議及認購協議各自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達成。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認購協議A及認購協議B,完成須於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七個營業日內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落實。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完成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本公司、淳大、 認購人A及認購人B已同意延長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完成日期至二零二二年五 月十三日或之前。訂約方已就延長完成日期訂立補充協議,而除上述者外,貸款資本化協議、認購協議A及認購協議B各自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在各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華科資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柳志偉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柳志偉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傅蔚岡博士 及王世斌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佳教授、王小軍先生及陳玉明先生組 成。